

哈尔滨工程大学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办法

(含南海研究院)

一、分专业招生计划及复试分数要求

(一) 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

在满足国家复试线基础上，仍需满足：

学院代码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形式	分数要求	招生计划 (不含单考)	复试人数	差额比例
004	080400	仪器科学与技术	全日制	满足国家线且总分不低于 275 分	18	24	133%
004	080800	电气工程		满足国家线且总分不低于 310 分	5	8	160%
004	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		满足国家线且总分不低于 306 分	29	37	128%
004	0811Z1	人工智能		满足国家线且总分不低于 260 分	10	9	需调剂
004	0811J2	水下智能技术		满足国家线且总分不低于 260 分	6	5	需调剂
004	140500	智能科学与技术		满足国家线且总分不低于 270 分	10	11	110%
004	085400	电子信息 (专业学位)		满足国家线且总分不低于 270 分	176	269	153%
004	085400	电子信息 (专业学位)	非全日制	满足国家线且总分不低于 270 分	5	0	不调剂
004	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 (强军计划)	全日制	符合学校的强军计划复试分数线	3	3	100%
004	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 (大学生士兵计划)	全日制	符合学校的大学生士兵计划复试分数线	1	1	100%
004	085400	电子信息(专业学位) (大学生士兵计划)			1	2	200%
052	080400	仪器科学与技术	全日制	满足国家线	21	1	需调剂
052	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		满足国家线	50	18	需调剂
052	0811J2	水下智能技术		满足国家线	38	10	需调剂
052	085400	电子信息(方向 01)		满足国家线	54	11	需调剂

（二）南海研究院

在满足国家复试线基础上，仍需满足：

学院代码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形式	分数要求	招生计划数 (不含单考)	复试人数	差额比例
053	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	全日制	满足国家线	10	10	100%
053	085400	电子信息（方向 01）		满足国家线	11	0	需调剂

二、 复试

我院 2025 年研究生招生考试一志愿阶段复试采取现场复试方式考核。

（一）资格审查

1. 资格审查提交材料方式

考生无需提交纸质版材料，只需提交电子材料，提交方式：电子材料必须是原件扫描版，需将所有资格审查材料**电子版形成一个 PDF 文件**，以邮件方式于**3 月 26 日 15:00** 前发送至指定邮箱（待工作人员通知），具体提交清单见《复试考生提交材料清单》。

2. 资格审查内容

复试前须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审查条件以我校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为准，参加复试的考生，除须审查**准考证、有效身份证**外，按考生类别须分别审查：

（1）非应届考生：

- 1) 学历证书；
- 2) 学位证书；
- 3)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 4) 在校历年学习成绩单（须加盖教务或人事部门公章）。

（2）应届本科生：

- 1) 学生证；
- 2)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 3) 本科阶段已学习课程成绩单。

（3）同等学力考生：

除上述对应条款要求材料外，同等学力考生〔除报考我校工商管理硕士（MBA）、公共管理硕士（MPA）、工程管理硕士（MEM）专业外〕还需提供外语四级证书，报考外语专业的同等学力考生需通过专业外语四级，高职高专考

生需提供与报考硕士研究生专业相近的本科专业主干课 8 门以上考试合格的成绩单。

同等学力考生、成人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复试时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取得复试资格后，还须参加我校组织的本科阶段主干课的加试，其中笔试不少于两门。

(4)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

除上述对应条款要求材料外，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另需提供本人《入伍批准书》《退出现役证》。

(5) 复试费缴费凭证

考生须将上述相应材料原件和复印件于新生报到时提交至学院复查。若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复试、拟录取、录取资格。

(二) 复试时间、地点

笔试时间：2025 年 3 月 29 日上午 8:30—11:30

笔试地点：报考学院代码 **004** 和 **053** 的考生在哈尔滨工程大学 **21B** 教学楼，报考学院代码 **052** 的考生在青岛（具体见复试笔试准考证）。

面试时间：2025 年 3 月 30 日 7:30—19:30

报考学院代码 004 和 053 的考生在哈尔滨工程大学 61 号楼，报考学院代码 052 的考生在青岛（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三) 复试内容

复试分专业知识笔试和面试两部分，复试总成绩满分 350 分。

1. 专业知识笔试

专业知识笔试 1 门课程，满分 200 分，考核时间 3 小时。

(1) 专业知识笔试科目：《微型计算机原理与接口技术》。

(2) 考生进考场需携带以下证件：身份证、初试准考证、复试准考证。

2. 面试

复试综合面试满分 150 分，考核时间为 20 分钟，包括外语测试、综合素质和科研潜力（考生参加面试时应提供能反映本人能力及水平的佐证材料，如各类竞赛获奖证书、发表论文、科技创新与工程实践等方面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主要考核考生的思想品德、外语的掌握和应用能力、对本专业基础知识的掌握理解程度、创新精神、专业素质和实践能力等。专业学位面试突出考察对专业知识的应用和专业能力倾向，着重考察考生实践经验和科研动手能力等方面。校企联

合培养项目的复试结合企业实际需求对考生进行全面综合考察。

(四)复试总成绩计算方法

专业知识笔试满分 200 分，合格线 120 分。

面试成绩（150 分）=外语测试（50 分）+综合素质（40 分）+科研潜力（60 分），合格线 90 分。

复试总成绩（350 分）=专业知识笔试成绩（200 分）+面试成绩（150 分），合格线 210 分。

(五)总成绩计算办法与录取规则

1. 考生的总成绩计算公式为：

总成绩=（初试总成绩÷5）×50%+（复试总成绩÷3.5）×50%

按总成绩在专业（方向）的排名，由高向低依次录取。如总成绩相同，初试总成绩分高者优先录取。保留两位小数。

2. 复试工作结束后，拟录取名单将在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网站公示 3 天。

3. 根据教育部规定，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考生不予拟录取或录取资格无效：

（1）未按规定时间参加复试的考生视为弃权，不予拟录取；

（2）笔试成绩低于 120 分、面试成绩低于 90 分、复试总成绩低于 210 分，不予拟录取；

（3）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拟录取；

（4）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不予拟录取；

（5）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9 月 1 日前）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4. 拟录取考生经学校统一公示后，还需上报国家审核，最终录取结果以教育部审核通过的录取名单为准。

(六)缴费

1. 参加复试考核的考生须登录哈尔滨工程大学缴纳平台（网址：<http://pay.hrbeu.edu.cn/payment/>），选择“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试费”缴费项目，缴纳考试费 100 元。本校学生直接用学号登录，非本校学生用身份证号注册后登录。

2. 参加多个学院复试的考生，须按照复试次数分别缴纳考试费用。

(七)体检

新生报到时由校医院进行体检。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文件执行。体检不合格者按相关规定处理。

(八)保留入学资格

申请保留入学资格的拟录取考生，必须在规定期限内，填写《哈尔滨工程大学2025年硕士研究生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经拟录取学院同意后，报学校审批，学校审批通过后统一办理保留资格手续。

(九)新生资格复查

新生入学3个月内，学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新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三、 复试考生需要填写的表格：

1. 复试前考生需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
2. 《哈尔滨工程大学2025年硕士研究生复试政审表》；
3. 考生需填写《2025年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记录表》中的个人信息，并在面试前两天将电子版提交给学院工作人员；
4. 按照教育部相关文件要求，所有定向就业考生均必须在被录取前签订《哈尔滨工程大学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协议书》（一式3份），由研究生所在单位、考生、研究生院各执一份；
5. 拟录取的硕士研究生需填写《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导师同意接收签名表》（可电子签名，PDF版，以“导师姓名+学生姓名+拟录取专业”命名），于拟录取名单公示后提交至学院。

四、 其他说明

1. 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事项。复试过程中禁止录音、录像和录屏、禁止使用AI技术作弊等任何作弊行为，在学校复试工作结束前禁止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内容等，并保证提交材料真实和复试过程诚信，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

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并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

2. 复试期间，校外考生可凭本人准考证、身份证，通过人脸识别方式进入校园。

3. 考生身份证如果丢失，需由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证明，证明张贴本人照片并骑缝加盖公章。

4. 学生证如果丢失，需开具学信网学籍在线认证报告。

5. 缴费后因各种原因不能参加复试者，已支付的复试费不退。

6. 考生可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www.chsi.com.cn），按要求进行学历或学籍认证。报名期间学历校验未通过考生须提交教育部出具的学历认证报告。复试期间未按相关规定时间提交报告的考生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如考生提供虚假材料，任何时候一经发现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7. 拟录取名单公示后，由拟录取学院对考生调档并政审，未提供政审材料者不发放录取通知书。政审不合格者，按有关规定取消录取资格。

8. 确有经费报销需要的考生可领取复试费发票，领取发票的时间及方式另行通知。

9. 未尽事宜，按国家、黑龙江省相关要求及《哈尔滨工程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阶段工作办法》执行。

五、 校内调剂条件及程序

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不接收校内调剂考生。

六、 咨询、监督和举报电话

咨询、举报监督电话：0451-82569410

举报监督邮箱：heucisse@163.com

受理举报单位：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人才培养办公室

附件 1：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学生名单

附件 2：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相关表格

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5 年 3 月 25 日